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无法按期归还募集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保荐机构”、“国信证券”）作为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宏图”、“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航天宏图无法按期归还募集资金事项进行专项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同意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755 号），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 1,008.8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100,88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742.58 万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99,137.4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2）第 110C000749 号）。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25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5,0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1）。截至本核查意见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44,990.00 万元。

三、本次无法按期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

受短期流动性紧张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经营持续出现大额亏损，面临较为严峻的债务压力，资金严重短缺，已无力偿还大额债务，主要银行账户及募集资金专户被冻结。目前公司已开始预重整工作，账面货币资金不足以归还上述 44,99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短期内公司也无法通过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渠道筹集足够资金用于归还上述募集资金。

四、下一步归还计划

公司目前拟通过重整一次性化解公司大额债务，但相关事项预计年底难以完成。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确定后续的公司重整计划，公司将积极、妥善处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工作，第一时间与管理人、投资方积极协商，制定相关方案弥补募集资金临时补流、划扣损失并解除募集资金专户被冻结受限的情况。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不具备进入重整程序的条件。公司能否正式进入重整程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第十三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航天宏图应在 2025 年 11 月 26 日董事会审议通过使用人民币 45,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之日起 12 个月内，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上市公司尚未归还已到期前次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不符合相关规定。

2、保荐机构已在本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届满前，多次与上市公司口头和书面沟通，督促公司务必提前做好资金规划，尽快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3、保荐机构关注到，公司目前面临较大的流动性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多起诉讼纠纷导致募集资金专户被司法强制划扣，部分募集资金专户被法院查封冻结，整体偿债能力严重受限。上述流动性困境在短期内难以根本改善，公司持续

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保荐机构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公司流动性风险及相关影响。

4、保荐机构督促上市公司规范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积极采取措施降低和消除无法归还募集资金的不利影响，包括但不限于：积极推进预重整（重整）工作，制定有效的重整方案，化解公司流动性风险；制定相关方案弥补募集资金划扣损失并解除募集资金专户被冻结受限的情况；及时披露归还募集资金的进展情况。

5、保荐机构提请投资者关注上市公司无法按期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事项进展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具体内容，注意投资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无法按期归还募集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巫雪薇　　赵晓凤

巫雪薇　　赵晓凤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 11月 26日